

会计与金融学院 2023 届毕业论文答辩要求及程序

毕业设计（论文）是专业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本科教学过程中的最后一个综合性、创造性的教学实践环节，是培养学生运用所学基础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分析解决问题能力的重要途径，是对学生综合能力和素质的全面检验。为了规范毕业生学位论文答辩程序，根据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规定，特通知毕业论文答辩要求及程序：

1. 毕业论文答辩安排

答辩形式：本届论文答辩工作统一线下答辩形式，原则上要求所有学生现场答辩。

答辩时间：毕业论文答辩于 5 月 7 日一天完成，时间为上午 8:00 到 12:00，下午 14:00 到 18:00（进度由各答辩组长掌握，进度较慢的可延后至晚上 21:00）。

2. 毕业论文答辩的一般要求和程序

（1）各答辩组组长可提前一周进维普论文系统用答辩组长或组员角色查看答辩组的相关论文定稿，答辩秘书提醒答辩组老师。

（2）答辩秘书答辩前一天提前组织好答辩组学生。答辩当天，答辩秘书按照答辩时间及地点提前联系和配合答辩组

长安排好本答辩组成员、答辩学生进答辩现场。

(3) 答辩秘书宣布答辩开始，介绍答辩小组成员并主持答辩现场工作；答辩开始后，答辩秘书负责做好相关答辩记录。

(4) 答辩者通过 PPT 展示并陈述论文主要内容，时间控制在 3-5 分钟，就毕业设计（论文）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案、研究成果等进行报告。

(5) 答辩组对学生提问，一般不少于 3 个问题，问题要和毕业设计（论文）密切相关且明白无误，答辩老师对每个问题的回答要做出正确与否的评判；答辩者即问即答，学生回答问题的时间在 7-10 分钟左右。

(6) 论文答辩须由学生本人进行答辩，不能由他人代为答辩。

(7) 答辩小组按照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评定成绩，评委评分后答辩秘书算出平均分作为答辩论文成绩。

(8) 答辩会上所提问题、回答内容、评判结果、学生的答辩表现及水平要详细记入并录入维普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

(9) 答辩结束后答辩小组提交组长和成员签名的答辩小组评分表，答辩秘书负责将答辩成绩录入维普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

(10) 答辩结束，答辩委员会和答辩小组长对答辩工作

进行小结。

(11) 论文答辩成绩为不及格或因特殊原因申请了延期答辩的论文，除有严重的抄袭现象者外，可申请进行二次答辩，第二次答辩拟安排在 2023 年 6 月 17 日，具体时间地点待通知；有严重的抄袭现象者，须重修。

计与金融学院

2023 年 4 月 20 日